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本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区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党工委的部署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切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一) 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共计198条,其中机构职能1条,部门文件3条,工作动态123条,招商动态67条,财政预决算2条,法治政府建设年报1条,年度报告1条,涵盖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商贸消费、企业服务等领域,公开相关政策举措、工作进展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0件。无相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处理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信息审核流程，认真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凡是对外发布信息、文章等内容均进行严格审核，同时，做好隐私信息去标识化处理后公开，杜绝无泄密事件发生。

（四）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坚持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主动公开咨询电话，自觉接受社会评议。2024年度，我局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3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主要聚焦在招商、商贸消费等与业务工作密切相关的内容，广度不够宽；二是对外宣传不够深入，公布的信息主要集中在工作成效展示，与群众互动性的信息内容较少，公众参与度不够高。

(二) 问题改进情况。我局多次进行专项自查，梳理公布的各类信息资料，及时修正调整内容，确保相关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准确及时。同时，加大商贸消费活动宣传力度，提升公众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4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

(二)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已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全面完成和落实。

(三)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及时发布了我区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建设等情况，以及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相关进展、取得的成效等。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

2025年1月23日